

证券代码：000826

证券简称：启迪桑德

公告编号：2016-153

启迪桑德环境资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发行短期融资券和长期限含权中期票据 获准注册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
公告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2015年8月5日，启迪桑德环境资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召开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拟注册发行短期融资券的议案》，批准公司拟发行短期融资券相关事宜（详见公司于2015年8月6日刊载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的《二零一五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5-087]）。

2016年8月10日，公司召开201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拟注册发行长期限含权中期票据的议案》，批准公司拟发行长期限含权中期票据相关事宜（详见公司于2016年8月11日刊载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的《二零一六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6-117]）。

公司股东大会同时授权公司管理层根据公司及市场情况决定前述拟发行短期融资券及长期限含权中期票据的相关事宜及办理必要的手续。

近日，公司上述拟发行短期融资券和长期限含权中期票据事项已获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注册，具体情况如下：

一、关于公司拟发行短期融资券获注册事项：

2016年11月9日，公司接到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接受注册通知书》（中市协注[2016]CP299号），接受公司短期融资券注册。

《接受注册通知书》中明确：公司短期融资券注册金额为人民币15亿元，注册额度自通知书落款之日起2年内有效，由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主承销。公司在注册有效期内可分期发行短期融资券，接受注册后如需备案发行的应事先向交易商协会备案。发行完成后，应通过交易商协会认可的途径披露发行结果。

二、关于公司拟发行长期限含权中期票据获注册事项:

2016年11月9日,公司收到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接受注册通知书》(中市协注[2016]MTN479号),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2016年10月召开的2016年第63次注册会议决定接受公司中期票据注册。

《接受注册通知书》中明确:公司中期票据注册金额为15亿元,注册额度自通知书落款之日起2年内有效,由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主承销。公司在注册有效期内可分期发行中期票据,接受注册后如需备案发行的应事先向交易商协会备案。发行完成后,应通过交易商协会认可的途径披露发行结果。

公司将根据上述通知要求,并按照《银行间债券市场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发行注册规则》及《银行间债券市场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信息披露规则》的规定,做好公司短期融资券、中期票据的发行、兑付及信息披露工作。

特此公告。

启迪桑德环境资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零一六年十一月十日